

证券代码:002059 证券简称:云南旅游 公告编号:2025-005
云南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情况
 云南旅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于2025年2月18日以传真、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通知,于2025年2月21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参与表决董事9名,实际参与表决董事9名。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决议情况
 (一)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控股公司之间提供担保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本次为滁州卡乐提供担保是为了保证其项目建设及后续运营的顺利开展,有利于其拓宽融资渠道,降低财务费用,符合公司及股东利益。本次担保的财务风险处于可控的范围之内,未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的利益。

详细内容见同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刊登的《公司关于控股公司之间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7)。

(二)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了《公司关于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董事会定于2025年3月10日14:45在公司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详细内容见同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http://www.cninfo.com.cn>刊登的《公司关于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5-008)。

三、备查文件
 (一)《云南旅游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二)《云南旅游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云南旅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2月22日

证券代码:002059 证券简称:云南旅游 公告编号:2025-006
云南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情况
 云南旅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25年2月18日以传真、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通知,于2025年2月21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参与表决监事3名,实际参与表决监事3名。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决议情况
 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控股公司之间提供担保的议案》。

我们认为:本次担保是公司所属全资公司之间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本次担保的财务风险处于可控的范围之内,未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的利益。同意将该事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详细内容见同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刊登的《公司关于控股公司之间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7)。

特此公告。

云南旅游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年2月22日

证券代码:002059 证券简称:云南旅游 公告编号:2025-007
云南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公司之间提供担保的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二、担保情况概述
 云南旅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2月21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控股公司之间提供担保的议案》。为满足滁州华侨城文旅装备产业园项目(以下简称“滁州项目”)资金需求,公司同意所属三级全资公司深圳华侨城卡乐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卡乐技术”)为所属四级全资公司滁州卡乐智能装备制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滁州卡乐”)向银行申请的贷款提供

连带责任担保,担保金额为7,350万元,并免除担保费用。滁州卡乐为滁州项目的开发投资主体,因其刚于2023年末成立,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超过70%,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此事项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公司名称:滁州卡乐智能装备制造有限公司
 (二)成立日期:2023年12月08日
 (三)注册地点:安徽省滁州市全椒路155号302室
 (四)法定代表人:商秀蕾
 (五)认缴注册资本:300万元

(六)经营范围:大型游乐设施制造;特种设备制造;特种设备安装改造修理;特种设备设计;广播、电视节目制作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普通游艺设备制造(不含大型游乐设施);特种设备销售;数字文化创意软件开发;虚拟现实设备制造;数字文化创意技术装备销售;数字内容制作服务(不含出版发行);计算机软硬件及外围设备制造;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照明器具制造;照相机及器材销售;机械电气设备制造;机械电气设备销售;软件开发;软件销售;专业设计服务;货物进出口(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七)产权及控制关系:滁州卡乐为云南旅游所属全资公司。

(八)滁州卡乐主要财务指标如下:

项目名称	2024年12月/2024年1-12月(未经审计)	单位:万元
营业收入	171.26	
净利润	1,429.96	
净资产	264.33	
资产负债率	83.67%	
营业收入	-15.68	
净利润	-15.67	

注:滁州卡乐于2023年末成立,目前项目尚处于建设期,未开展经营活动。

(九)其他说明:滁州卡乐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二)担保金额:7,350万元人民币

(三)担保范围:债权本金、利息(含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债权人实现债权的费用等。

(四)保证额度有效期,保证额度有效期为五年,每笔债务到期日可以超过保证额度有效期的到期日,即不论债务人单笔债务的到期日是否超过保证额度有效期的到期日,保证人对被担保的债权都应承担连带保证责任。

(五)保证期间:根据主合同项下债权人对债务人所提供的每笔融资分别计算,就每笔融资而言,保证期间为该笔融资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具体担保的权利义务以与银行签署的《保证合同》为准。

四、董事会意见
 本次为滁州卡乐提供担保是为了保证其项目建设及后续运营的顺利开展,有利于其拓宽融资渠道,降低财务费用,符合公司及股东利益。本次担保的财务风险处于可控的范围之内,未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的利益。

五、累计对外担保及逾期担保情况
 截止目前,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没有发生逾期担保、涉及诉讼的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的损失等情况,公司拟授权公司管理层具体办理本次担保的相关事宜。

六、备查文件
 (一)《云南旅游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二)《云南旅游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云南旅游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年2月22日

证券代码:002059 证券简称:云南旅游 公告编号:2025-008
云南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司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公司股东股份被司法拍卖部分完成过户所涉及的股份为:深圳鹏博实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鹏博实业”)持有公司的9,72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的0.59%。

● 本次股份过户前,公司实际控制人杨学平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363,756,266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21.95%;本次股份过户后,上述一致行动人将合计持有公司股份354,036,266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21.36%。

● 公司控股股东深圳市欣鹏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欣鹏运”)所持公司全部股份目前尚处于冻结、轮候冻结及司法标记的状态,后续或将存在继续被司法处置的可能。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司法拍卖的基本情况
 广东省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于2025年1月3日10时至2025年1月4日10时止(延时除外)在广东省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司法拍卖平台上对本公司股东深圳市聚达苑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聚达苑”)持有的55,280,000股,欣鹏博实业持有的9,720,000股,深圳市鹏博利泰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鹏博利泰”)持有的13,000,000股公司股票进行公开拍卖。

截至2025年1月4日,司法拍卖会完成出价竞价流程,根据京东网司法拍卖平台发布的《成交确认书》,本次成功竞拍情况如下:

1.用户名王登正通过竞价号232364061在广东省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于京东拍卖平台开展的“ST鹏博股票55,280,000股”司法拍卖项目中开价竞得,以最高应价成交。拍卖成交价格为人民币101,106,960.00元(壹亿零壹佰壹拾万零陆仟玖佰陆拾圆整)。

2.用户名郑志坚通过竞价号232366185在广东省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于京东拍卖平台开展的“ST鹏博股票9,720,000股”司法拍卖项目公开竞价中,以最高应价成交。拍卖成交价格为人民币18,872,920.00元(壹仟捌佰柒拾贰万捌仟肆佰柒拾圆整)。

3.用户名陈锐通过竞价号232366167在广东省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于京东拍卖平台开展的“ST鹏博股票13,000,000股”司法拍卖项目公开竞价中,以最高应价成交。聚达苑、鹏博利泰的相关股份已于2025年2月1日完成过户,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根据中国登记结算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的2025年2月20日股东名册信息,并经鹏博利泰核实,相关股份已完全过户。

4.本次权益变动前后,杨学平及其一致行动人拥有上市公司的权益的股份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聚达苑、鹏博实业、深圳市弘达基业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弘达基业”)、欣鹏运、深圳市云益眸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云益眸”)、深圳市和光一至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和光一至”)与杨学平先生为一致行动人。

特此公告。

鹏博士电信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2月22日

证券代码:600804 证券简称:ST鹏博 公告编号:2025-011
 债券代码:143606 债券简称:18鹏博债

鹏博士电信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东股份被司法拍卖部分完成过户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司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公司股东股份被司法拍卖部分完成过户所涉及的股份为:深圳鹏博实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鹏博实业”)持有公司的9,72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的0.59%。

● 本次股份过户前,公司实际控制人杨学平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363,756,266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21.95%;本次股份过户后,上述一致行动人将合计持有公司股份354,036,266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21.36%。

● 公司控股股东深圳市欣鹏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欣鹏运”)所持公司全部股份目前尚处于冻结、轮候冻结及司法标记的状态,后续或将存在继续被司法处置的可能。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司法拍卖的基本情况
 广东省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于2025年1月3日10时至2025年1月4日10时止(延时除外)在广东省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司法拍卖平台上对本公司股东深圳市聚达苑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聚达苑”)持有的55,280,000股,欣鹏博实业持有的9,720,000股,深圳市鹏博利泰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鹏博利泰”)持有的13,000,000股公司股票进行公开拍卖。

截至2025年1月4日,司法拍卖会完成出价竞价流程,根据京东网司法拍卖平台发布的《成交确认书》,本次成功竞拍情况如下:

1.用户名王登正通过竞价号232364061在广东省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于京东拍卖平台开展的“ST鹏博股票55,280,000股”司法拍卖项目中开价竞得,以最高应价成交。拍卖成交价格为人民币101,106,960.00元(壹亿零壹佰壹拾万零陆仟玖佰陆拾圆整)。

2.用户名郑志坚通过竞价号232366185在广东省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于京东拍卖平台开展的“ST鹏博股票9,720,000股”司法拍卖项目公开竞价中,以最高应价成交。拍卖成交价格为人民币18,872,920.00元(壹仟捌佰柒拾贰万捌仟肆佰柒拾圆整)。

3.用户名陈锐通过竞价号232366167在广东省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于京东拍卖平台开展的“ST鹏博股票13,000,000股”司法拍卖项目公开竞价中,以最高应价成交。聚达苑、鹏博利泰的相关股份已于2025年2月1日完成过户,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根据中国登记结算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的2025年2月20日股东名册信息,并经鹏博利泰核实,相关股份已完全过户。

4.本次权益变动前后,杨学平及其一致行动人拥有上市公司的权益的股份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聚达苑、鹏博实业、深圳市弘达基业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弘达基业”)、欣鹏运、深圳市云益眸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云益眸”)、深圳市和光一至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和光一至”)与杨学平先生为一致行动人。

特此公告。

鹏博士电信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2月22日

证券代码:6003119 证券简称:浙江荣泰 公告编号:2025-009
浙江荣泰电工器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份回购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司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一)回购方案已获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已实施。

(二)回购股份数量:101,299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2%。

(三)回购金额:101,299元。

(四)回购资金来源:公司自有资金。

(五)回购期限:2024年1月22日至2024年2月28日。

(六)回购价格:回购价格为6.00元/股,回购价格不高于回购方案中规定的回购价格上限。

(七)回购用途:回购的股份将用于注销。

(八)回购实施结果:截至2024年2月28日,公司已回购股份101,299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2%。

(九)回购后公司股本情况:回购后公司总股本为49,998,701股,每股面值1元,注册资本49,998,701元。

(十)回购对公司的影响:本次回购不会对公司日常经营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基本面,不存在实质性风险。

(十一)回购后公司资产状况:本次回购不会对公司资产状况产生重大影响。

(十二)回购后公司股权结构:本次回购不会对公司股权结构产生重大影响。

(十三)回购后公司经营情况:本次回购不会对公司经营情况产生重大影响。

(十四)回购后公司财务状况:本次回购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产生重大影响。

(十五)回购后公司业务状况:本次回购不会对公司业务状况产生重大影响。

(十六)回购后公司治理情况:本次回购不会对公司治理产生重大影响。

(十七)回购后公司发展战略:本次回购不会对公司发展战略产生重大影响。

(十八)回购后公司盈利前景:本次回购不会对公司盈利前景产生重大影响。

(十九)回购后公司现金分红政策:本次回购不会对公司现金分红政策产生重大影响。

(二十)回购后公司股利分配政策:本次回购不会对公司股利分配政策产生重大影响。

(二十一)回购后公司融资计划:本次回购不会对公司融资计划产生重大影响。

(二十二)回购后公司上市地位:本次回购不会对公司上市地位产生重大影响。